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7-116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12月3日收到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衡集团”）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誉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自2017年12月4日起六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目前的持股情况

目前，誉衡集团之全资子公司西藏誉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票 358,764,3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04%。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1、增持目的：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稳定，切实保护中小股东权益。

2、增持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3、增持数量和比例：计划累计增持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2% (3,409.7916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5,114.6873 万股)。

4、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4 日起六个月内，即 2017 年 12 月 4 日至 2018 年 6 月 3 日。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增持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有关买卖公司股票的法律法规，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增持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增持比例达到 1%时，及时告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四日